**乡宁县财政局**

**关于2017年决算及2018年预算公开**

**工作总结**

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做好预决算公开统计工作的通知》（晋财预﹝2018﹞40号）文件要求，现将我县2017年决算及2018年预算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总结如下：

一、预决算公开总体情况

我县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均在乡宁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并设置财政预决算公开专栏，保持长期公开。2018年预算于4月12日通过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查批准。4月20日完成全县151家单位2018年部门预算批复工作；2017年决算于今年8月29日通过乡宁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查，并予以批准。9月5日完成全县158家单位的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2018年8月29日按规定公开预算调整方案，同日一并公开2017年政府决算，并按要求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及各项附表全部公开。

二、2018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

2018年部门预算151个单位（含乡镇府10个）于4月25日全部公开，比上年减少2家（法、检院上划），要求各部门公开本部门预算、政府采购情况、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对其中涉及财税政策、规章制度的一些专业名词做出解释说明，还要及时向社会公开本部门负责分配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支持方向、申报指南、保障重点、分配情况和绩效结果等内容，并逐步公开本单位绩效管理情况、国有资产信息情况，细化和完善预算公开的内容。其中:部门预算内容包括部门职责和机构设置、部门预算表及说明、“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等。

三、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

2017年部门决算158家单位（含乡镇政府10个）于9月5日全部公开。各部门决算公开内容严格按照《山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省级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办法>的通知》（晋财省直预〔2016〕17号）要求，公开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政府采购情况、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绩效管理情况、国有资产信息情况等，涉及国家秘密的除外。各部门公开决算的同时，应当一并公开本部门的职责、机构设置情况、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以及政府采购等情况的说明，并对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进行解释。

四、下一步打算

在以后的预决算公开工作中，我局将严格按照上级财政部门的要求，认真做好各环节工作，针对存在的问题进行整改，做好相关说明并公开，努力使我县预决算公开工作再上一个新台阶。

乡宁县财政局

2018年12月24日